

春运返程继续坚持“五个不得”

文/新华社记者 顾天成 叶昊鸣

当前正值春运返程、节后复工复产高峰期,今年春运客流情况如何?春运返程疫情防控有哪些针对性举措?怎样确保务工人员如期返岗、平安返岗、顺利返岗?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权威回应大众关切。

针对“层层加码” 国家卫健委开设留言板

春节期间,全国疫情防控形势整体平稳,但仍有局部聚集性疫情的发生和扩散,国家卫健委新闻发言人米锋在8日召开的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新闻发布会上表示,要采取坚决果断措施快速控制疫情。

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明确,各地要继续按照“五个不得”要求,分地区分人群科学精准落实各项防控措施,保障人员安全有序流动。

“五个不得”即不得随意禁止外地群众返乡过年;不得随意扩大限制出行范围;不得将限制出行的范围由中、高风险地区扩大到所在地市及全省;不得对低风险地区返乡群众采取强制劝返、集中隔离等措施;不得随意延长集中隔离观察和居家健康监测期限。

针对群众可能遇到的“层层加码”问题,国家卫健委官网首页自1月29日起便开设了“春节返乡路”公众留言板。对于明确违反“五个

不得”的做法,各地将继续与留言群众认真沟通核实,帮助解决实际问题。

低风险和涉疫地区往返有哪些防疫举措

节后返程,低风险地区和涉疫地区之间的人员流动有哪些具体防疫原则和举措是大众关心焦点。国家卫健委疾控局一级巡视员贺青华从三个方面做出提醒:

一是发生疫情的地方,中高风险所在地的县(市、区、旗)人员严格限制出行。

二是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地市

的其他非疫情的县(市、区、旗)人员非必要不出行,确实需要出行的要持48小时内核酸阴性证明,做好个人旅途防护,并遵守目的地疫情防控规定。

三是严格限制前往中高风险地区,有疫情的中高风险县(市、区、旗)非必要不前往,已经到达的人员必须遵守当地疫情防控要求。

在返程出行前,既要关注目的地疫情防控规定,提前做好核酸检测等准备工作。同时,要做好个人防护,加强健康监测,如有发热、咳嗽等感冒症状,应当暂时中止返程和出行计划,并及时就医。

梅花绽放 春意浓

2月9日,游客在福州西湖公园梅花树前留影。

近日,福建省福州西湖公园里的梅花竞相绽放,吸引人们徜徉其间、赏花留影,成为一道靓丽的风景线。

摄影/新华社记者 魏培全



一句话新闻

●交通运输部运输服务司副司长韩敬华介绍,自1月17日启动以来,今年春运总体运行平稳有序。截至2月7日,共计发送旅客5.39亿人次,较2021年同期增长约42.8%。

●据新华社消息,大型水陆两栖飞机AG600-1003架机已于2月8日按1、2、3、4号发动机顺序完成首次试车,系统状态良好,参数指示正常。AG600“鲲龙”是我国自行设计、研制的大型灭火、水上救援水陆两栖飞机,拥有执行应急救援、森林灭火、海洋巡察等多项特种任务的功能。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10日通报,2月9日0—24时,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报告新增确诊病例29例。其中境外输入病例22例,本土病例7例(均在广西百色市)。无新增死亡病例。

27地获批设立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

新华社消息 为发挥跨境电商助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促进产业数字化发展的积极作用,国务院日前批复同意在鄂尔多斯市、扬州市、阿拉山口市等27个城市和地区设立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具体实施方案由所在地省级人民政府分别负责印发。

自2015年设立首个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几经扩围,截至目前,我国共有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132个。根据国务院关于同意在鄂尔多斯等27个城市和地区设立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的批复,本批27个城市和地区将复制推广前五批综合试验区成熟经验做法,全力以赴稳住外贸外资基本盘,推进贸易高质量发展。

(邹多为 于佳欣)

死刑!大连“宝马撞人案”二审宣判

新华社消息 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9日对上诉人刘东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案进行了二审公开宣判,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并依法报请最高人民法院核准刘东死刑。

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经审理查明:2021年5月22日11时40分许,上诉人刘东驾驶自己的宝马轿车沿大连市中山区五惠路由西向东行驶时,因无法接受投资失败的现实,突然加速、故意冲闯红灯,冲撞正在五惠路劳动公园北门人行道斑马线过马路的行人,造成五人死亡、二人重伤、四人轻伤、二人受伤。之后,刘东驾车继续行驶至五惠路与解放路交会处,追尾一厢式货车后停下,刘东弃车逃离现场,于当日下午归案。

辽宁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认定被告人刘东构成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判处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宣判后,被告人刘东不服,提出上诉。

二审法院经公开开庭审理认为,上诉人刘东因投资失败,以极端方式发泄情绪,在城市中心区域公共道路上驾车加速行驶,故意冲闯红灯,冲撞正在人行道过马路的行人,造成多人死亡、受伤及他人财产损失,手段特别残忍,情节特别恶劣,后果特别严重,犯罪动机极其卑劣,社会危害和罪行极其严重,一审法院认定的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定罪准确,量刑适当,审判程序合法,遂做出上述裁定。

(于力 洪可润)